证券代码:603098　证券简称:森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

●提供担保金额:近期公司及子公司间发生新增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4,584.12万元,其中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了2,100.48万元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了2,483.64万元担保。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金额为41,280.4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14.55%。其中: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33,969.99万元,子公司对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7,310.41万元,以上担保均属于公司及子公司间担保范围,不涉及对外担保范畴。

●是否有反担保:是。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风险提示:本次新增担保包括担保对象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进展情况

(一)提供担保和反担保情况

根据经营需要,公司为子公司隆基森特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基森特新能源”)的业务开展开立银行保函161.70万元;公司为子公司北京森特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特投资”)之子公司安庆隆森安柴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隆森”)、森士浙吉(宁波)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士浙吉”)的融资租赁分别提供担保金额198.37万元、1,340.40万元;公司为子公司隆基森特新能源之子公司隆森金红(孝感)新能源有限公司的业务开展开立银行保函400.00万元;在子公司隆基森特新能源为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的额度内,公司办理供应链金融业务2,483.64万元。

森特投资系公司与北京森特众诚企业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森特众诚”)共同出资设立,其中公司持股80%,森特众诚持股20%。现因森特投资全资子公司安庆隆森、森士浙吉业务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融资,公司为其融资租赁提供上述担保额度的同时,森特众诚作为该被担保对象20%权益的责任方,为公司提供等额反担保措施。

(二)担保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0日、2026年6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森特股份关于2026年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森特股份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同意以下公司、子公司及参股公司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根据公司、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预计2026年公司、子公司及参股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提供担保的总额度合计不超过20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50,000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同时,为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时,参股公司其他股东均需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以上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银行批复为准。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本事项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预计额度中获得担保额度。以上担保预计事项授权期限自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内有效,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公司、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在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的业务,不需要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担保的必要性、合理性

上述担保预计及授权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风险可控。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子公司及参股公司2026年担保额度预计及授权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稳定发展,提高公司经营效率,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金额为41,280.4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14.55%。其中: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33,969.99万元,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7,310.41万元,以上担保均属于公司及子公司间担保范围。公司及子公司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金额33,964.56万元,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金额7,315.84万元。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附件: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附件: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成立日期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是否超过70%
1	北京烨兴钢制品有限公司	1,500万元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兴北二街1号院2号楼1层102室	2007/4/10	孟托	加工不锈钢、铝合金板、镀锌板、烤漆板、复合板;销售不锈钢、铝合金板、镀锌板、烤漆板、复合板、建筑材料;技术服务;产品设计。	是
2	隆基森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万元	西安市航天基地航天中路388号办公楼二层	2016/3/4	高伟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标准化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电气设备修理;新材料技术研发;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电工仪器仪表销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贸易经纪;货物进出口;对外承包工程;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电气安装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监理;建筑劳务分包。	是
3	森特士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万元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永昌东四路10号院1号楼4层101	2021/11/9	叶渊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污染治理;金属结构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环境保护监测;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施工。	是
4	北京森特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0万元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2号院57幢18层1801-07室	2025/3/25	马迪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否
5	兰州士兴钢结构有限公司	1,000万元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掖路87号中广大厦十三层	2006/4/28	翁家恩	生产钢售彩钢板;RH、RC加工;C型钢、各式气楼、钢窗、铁卷门、浪板机具及产品安装设计配套服务。	否
6	广州工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万元	广州市海珠区金沙路9号大院自编7栋自编213之三(仅限办公)	2020/11/13	张文超	农业面源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服务;对外承包工程;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及场地修复装备制造;土壤及场地修复装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固体废物治理;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污染物治理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工程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环保咨询服务;地质勘查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否
7	安庆隆森安柴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万元	安徽省安庆市迎江区人民路街道沿江东路150号	2024/5/14	赵强	许可项目: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是
8	森士浙吉(宁波)新能源有限公司	2,900万元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沈家村具源大楼8-03-53室	2025/3/19	陶浩浩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合同能源管理;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是
9	特隆新能源(唐山)有限公司	3,150万元	河北省唐山市迁安市滨河街道滨河社区三区办公楼218号	2023/10/23	牛志强	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业设计服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民用核安全设备安装;施工专业作业;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筑劳务分包;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消防设施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是
10	隆森唐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810万元	河北省唐山市迁安市滨河街道滨河社区三区办公楼219号	2023/7/25	牛志强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业设计服务;电力设施承修;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是
11	宿迁市越茂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550万元	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1A栋2306室	2024/6/5	詹程国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
12	Center Int FDA (Thailand) Co., Ltd.	1,000万元泰铢	2034/82,18th Floor,Italthai Tower,Phetchburi Road ,Bang kapi,Huai Khwang,Bangkok 10310	2025/12/12	朱天永、猪瓦·乐达猜	从事建筑一体化光伏系统(Building-Integrated Photovoltaics)及可再生能源系统的设计、安装、销售及相关服务。从事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食品相关物流、仓储及冷链运输服务。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关的车辆租赁及运输服务。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及设施维护服务。药品、生物制品、医疗器械、医疗用品、化妆品、食品、特殊食品、食品添加剂、动物饲料及饲料添加剂、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农药(检疫相关法律)、消毒剂以及前述物品相关原料和设备的进出口、采购、销售、分销、批发、零售、委托代理、市场推广、提供咨询服务、仓储及运输服务。	是
13	陕西森特智鼎劳务有限公司	1,000万元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一路海璟台北湾10号楼一单元1402室	2021/3/16	苟军利	对外承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渔港渔船泊位建设;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民用核安全设备安装;施工专业作业;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筑劳务分包;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消防设施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否
14	隆森金红(孝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万元	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昂龙乡七里村复兴村长湖物流综合楼1单元110室	2025/11/24	郭季军	节能管理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充电桩销售;电池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业设计服务;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合同能源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除维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是

续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财务指标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北京烨兴钢制品有限公司	16,196.88	16,543.11	-346.23	431.46	1,180.19	15,029.96	16,556.38	-1,526.43	8,793.86	1,647.14
2	隆基森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749.85	122,336.60	18,413.25	8,429.22	-545.76	111,606.27	92,647.26	18,959.01	77,866.66	520.50
3	森特士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271.20	13,876.93	4,394.28	2,879.81	-287.50	16,097.58	11,415.80	4,681.78	10,022.63	-126.60
4	北京森特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7,486.65	0.90	7,485.75	-	-1.50	7,418.15	0.90	7,417.25		-0.25
5	兰州士兴钢结构有限公司	2,811.39	654.25	2,157.14	75.75	86.27	2,757.20	686.54	2,070.66	382.40	-275.84
6	广州工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330.33	2,820.26	10,510.07	280.08	-321.64	14,480.02	3,648.31	10,831.71	6,794.98	839.71
7	安庆隆森安柴新能源有限公司	1,181.15	974.51	206.64	21.31	2.32	1,179.62	975.30	204.32	89.95	54.32
8	森士浙吉(宁波)新能源有限公司	7,727.83	6,382.88	1,344.95	193.94	76.02	7,262.79	5,993.86	1,268.93	650.25	158.93
9	特隆新能源(唐山)有限公司	7,191.73	6,111.58	1,080.15	-	-43.25	6,940.81	5,817.41	1,123.40		-6.60
10	隆森唐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2,095.91	1,650.59	445.32	-	-8.26	2,096.73	1,643.15	453.58		-1.42
11	宿迁市越茂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2,725.55	18,344.95	4,380.60	354.50	154.17	22,736.55	18,510.12	4,226.43	1,214.95	676.43
12	Center Int FDA (Thailand) Co., Ltd.	472.97	423.54	49.43	86.88	-3.34					
13	陕西森特智鼎劳务有限公司	827.82	409.22	418.60	246.63	14.75	619.28	222.83	396.45	974.29	152.23
14	隆森金红(孝感)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1:北京森特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持股80%的控股子公司,北京森特众诚企业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持股20%,公司按照出资比例担保。

注2:广州工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与广州万宝家电控股有限公司共同成立的公司,公司出资6,000万元,占60%股权,广州万宝家电控股有限公司出资4,000万元,占40%股权,公司按照出资比例担保。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6-112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8/2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8月20日-2026年8月19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0万元-2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375.02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1%
累计已回购金额	85,308.4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45.30元/股-70.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A股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0.85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且不超过20亿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以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5-13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7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28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4%,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54.05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53.7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508.88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累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375.02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1%,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70.00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45.3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85,308.48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6-113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苏州盛迪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上海盛迪医药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关于注射用SHR-A2009、阿得贝利单抗注射液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将于近期开展临床试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注射用SHR-A2009	阿得贝利单抗注射液
剂型	注射剂	
申请事项	临床试验	
受理号	CXSL2600515	CXSL2600514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5月13日受理的注射用SHR-A2009、阿得贝利单抗注射液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注射用SHR-A2009联合阿得贝利单抗、或联合三代EGFR TKI在非小细胞肺癌患者开展Ⅱ期临床试验。	

二、药品的其他情况

注射用SHR-A2009是一款以HER3为靶点的抗体药物偶联物,可特异性结合肿瘤细胞表面上的HER3,进而被内吞至细胞内并转运至溶酶体中,水解释放游离毒素,杀伤肿瘤细胞。目前该项目单药用于非小细胞肺癌临床试验的上市许可申请已受理,全球尚无获批治疗NSCLC的以HER3为靶点的ADC。截至目前,注射用SHR-A2009相关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32,950万元(未经审计)。

阿得贝利单抗注射液是公司自主研发的人源化抗PD-L1单克隆抗体,能通过特异性结合PD-L1分子从而阻断导致肿瘤免疫耐受的PD-1/PD-L1通路,重新激活免疫系统的抗肿瘤活性,从而达到治疗肿瘤的目的。公司阿得贝利单抗注射液已获批两项适应症,分别为:与卡铂和依托泊苷联合用于广泛期小细胞肺癌患者的一线治疗;联合含铂化疗作为新辅助治疗,术后继续以本品作为单药辅助治疗,用于治疗可手术切除的Ⅱ、ⅢA和ⅢB期且无已知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突变或间变性淋巴瘤激酶(ALK)重排的成人非小细胞肺癌(NSCLC)患者。国外有同类产品Atezolizumab(商品名:Tecentriq)、Avelumab(商品名:Bavencio)和Durvalumab(商品名:Imfinzi)于美国获批上市销售,其中Atezolizumab和Durvalumab已在中国获批上市。国内另有多款同类产品获批上市。经查询,2025年Atezolizumab、Avelumab和Durvalumab全球销售额合计约为110.54亿美元。截至目前,阿得贝利单抗注射液相关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125,190万元(未经审计)。

三、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药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药品研发及至上市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26-102
转债代码:113049	转债简称:长汽转债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汽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九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价格:100.27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含税)
- 回售期:2026年7月30日至2026年8月5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6年8月10日
- 回售期内“长汽转债”停止转股
- 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 本次满足回售条款而“长汽转债”持有人未在上述回售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本计息年度(即2026年6月10日至2027年6月9日)不能再行使回售权。
- 风险提示: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等同于以100.27元/张(含当期利息)卖出持有的“长汽转债”。截至目前,“长汽转债”的收盘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A股股票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7月22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公司公开发行的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长汽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70%。根据《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长汽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长汽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回售条款及回售价格

(一)回售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长汽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具体如下: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A股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债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3×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3: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二)回售价格

根据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法,“长汽转债”第六年(2026年6月10日至2027年6月9日)的票面利率为2.0%,计息天数为50天(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7月29日),当期应计利息为100×2.0%×50/365≈0.27元/张(含税),即回售价格为100+0.27=100.27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含税)。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的有关事项

(一)回售事项的提示

“长汽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长汽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申报程序

本次回售的转债代码为“113049”,转债简称为“长汽转债”。

行使回售权的可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方向为卖出,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

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

(三)回售申报期

2026年7月30日至2026年8月5日。

(四)回售价格

100.27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含税)。

(五)回售款项的支付方法

本公司将按前款规定的价格买回要求回售的“长汽转债”,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的发放日为2026年8月10日。

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

“长汽转债”在回售期间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长汽转债”持有人同时发出转债卖出指令和回售指令,系统将优先处理卖出指令。

回售期内,如回售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流通面值总额少于3,000万元人民币,可转债仍将继续交易,待回售期结束后,本公司将按露相关公告,在公告三个交易日后“长汽转债”将停止交易。

四、风险提示

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等同于以100.27元/张(含当期利息)卖出持有的“长汽转债”。截至目前,“长汽转债”的收盘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312-2197812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6-043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7月份产销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7月汽车产量为103,284辆,同比下降19.62%,本年累计产量为900,062辆,同比下降3.24%;7月汽车销量为112,934辆,同比下降5.48%,本年累计销量为896,019辆,同比增长1.28%。各主要投资企业产销数据如下:

单位	产量(辆)						销量(辆)					
	本月数	去年同期	月度同比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	本月数	去年同期	月度同比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4,070	28,039	-85.48%	86,954	193,301	-55.02%	11,686	16,033	-27.11%	80,004	170,680	-53.13%
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44,147	57,903	-23.76%	407,391	406,815	0.14%	46,500	58,011	-19.84%	402,500	402,683	-0.05%
广汽传祺汽车有限公司	25,720	23,414	9.85%	179,505	176,537	1.68%	22,739	24,079	-5.57%	187,112	170,366	9.83%
广汽埃安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4,408	18,849	29.49%	218,029	151,851	43.58%	28,807	21,124	36.37%	210,386	129,801	62.08%
启境智能汽车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4,147	-	-	4,147	-	-	2,658	-	-	2,658	-	-
广汽领程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	792	285	177.89%	4,036	1,651	144.46%	544	235	131.49%	3,359	1,252	168.29%
汽车合计	103,284	128,490	-19.62%	900,062	930,155	-3.24%	112,934	119,482	-5.48%	886,019	874,782	1.28%
其中:新能源汽车	46,222	31,485	46.81%	325,098	218,617	48.71%	51,520	33,411	54.20%	311,678	187,536	66.20%
节能汽车	29,532	31,192	-5.32%	249,139	247,190	0.79%	29,566	31,728	-6.81%	255,030	243,364	4.79%
五羊-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	82,954	59,894	38.5%	438,387	353,684	23.95%	77,153	62,077	24.29%	431,644	355,774	21.33%

产品类别	产量(辆)						销量(辆)					
	本月数	去年同期	月度同比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	本月数	去年同期	月度同比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
乘用车	102,492	128,205	-20.06%	896,026	928,504	-3.50%	112,390	119,247	-5.75%	882,660	873,530	1.05%
轿车	16,412	34,630	-52.61%	217,331	286,110	-24.04%	22,590	30,341	-25.55%	204,862	265,502	-22.84%
SUV	64,271	77,162	-16.71%	564,838	510,504	10.64%	69,980	71,704	-2.40%	558,215	478,357	16.69%
MPV	21,809	16,413	32.88%	113,857	131,890	-13.67%	19,820	17,202	15.22%	119,583	129,671	-7.78%
商用车	792	285	177.89%	4,036	1,651	144.46%	544	235	131.49%	3,359	1,252	168.29%
汽车合计	103,284	128,490	-19.62%	900,062	930,155	-3.24%	112,934	119,482	-5.48%	886,019	874,782	1.28%

注:产销快报为未经审计数据。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0827　900923　证券简称:百联股份　|百联B股　公告编号:临2026-046

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5/2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6月17日-2027年6月16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618,7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9%
累计已回购金额	12,997,56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7.93元/股-8.1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6年6月17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商业银行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金额10,000万元~20,000万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48元/股(含本数),回购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因公司将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实施权益分派的A股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7月8日(B股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7月13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7月9日,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12.48元/股(含本数)调整为12.33元/股(含本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2026年6月18日、2026年6月27日、2026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临2026-025)、《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临2026-03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2026-036)、《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